

证券代码：000739

证券简称：普洛药业

公告编号：2015-14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下午 15:30 在浙江横店国际会议中心大酒店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由徐文财董事长主持，公司 3 名监事及 3 位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

一、审议通过《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201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2014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2014 年财务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164,386.53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 876,765,499.93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3,410,396.32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 113,053,030.19 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年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5 元（含税）。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关联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回避表决，由其他 7 名董事投票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关于 2015 年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韩灵丽女士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出了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韩灵丽女士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其对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韩灵丽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未达到法定要求，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需补选一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姚明龙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核无异议后，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程序和任职资格符合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拟聘请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进行理财投资的议案》（详见《关于授权董事长进行理财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听取独立董事述职。

特此公告。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1：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姚明龙 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会计学副教授。1999年至今任职于浙江大学管理学院。主要著作有《民营资本的金融突围》、《信用成长环境研究》、《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市场有效性研究》等。

姚明龙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现持有本公司股票 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附件:2:《修改公司章程》

原章程: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交易事项应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经营风险、注重经营效益。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决定下列事项及合同的审批：

- 一、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 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对外投资权限；
- 二、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3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收购或出售资产权限（若适用累计原则的事项，一年内购买、出售资产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 30%的交易）；
- 三、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资产抵押权限；
- 四、单笔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对外担保权限（本款规定以本章程第四十一条为前提条件）；
- 五、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委托理财权限；

六、单项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或绝对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的与法人关联交易或与自然人不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审批权限。

七、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投资、决策权限。公司对前述交易事项应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超过前述交易事项标准的重大项目，须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董事会在前述交易事项审议批准后，应确定专人负责项目的实施，并检查项目的执行进展，如发现项目出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公司董事会应定期了解项目的执行进展和投资效益情况，如出现未按计划投资、未能实现项目预期收益、投资发生损失等情况，公司董事会应查明原因，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现修改为：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交易事项应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经营风险、注重经营效益。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决定下列事项及合同的审批：

一、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 30%的对外投资权限；

二、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20%的收购或出售资产权限（若适用累计原则的事项，一年内购买、出售资产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 20%的交易）；

三、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20%的资产抵押权限；

四、单笔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0%的对外担保权限（本款规定以本章程第四十一条为前提条件）；

五、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0%的委托理财权限；

六、单项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的与法人关联交易或与自然人不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审批权限。

七、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投资、决策权限。公司对前述交易事项应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超过前述交易事项标准的重大项目，须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董事会在前述交易事项审议批准后，应确定专人负责项目的实施，并检查项目的执行进展，如发现项目出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公司董事会应定期了解项目的执行进展和投资效益情况，如出现未按计划投资、未能实现项目预期收益、投资发生损失等情况，公司董事会应查明原因，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附件 3：独立董事提名人、候选人声明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姚明龙先生为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

格。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八、被提名人不是为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九、被提名人不在与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最近一年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 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包括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同时在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_____次，未出席_____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不存在年龄超过 70 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交所的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或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1 日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姚明龙，作为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 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不是为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最近一年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 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任职将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包括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且本人未在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达六年以上。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向拟任职上市公司提供的履历表中本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以及全部兼职情况等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者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本人在所有曾任职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_____次，未出席会议_____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一、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不存在年龄超过 70 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姓名 姚明龙 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或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姚明龙

日期：2015 年 3 月 20 日